

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通过灵宝市政府网站常态化做好主动公开工作，抓好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按照《灵宝市就业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灵宝市社会保险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要求，2023 年度通过灵宝市政府网站人社局专栏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202 条，其中就业创业领域信息 111 条，公示公开类信息 62 条，职称评定类信息 16 条，招考信息类信息 12 条，劳动保障类信息 1 条。

(二) 依申请公开：全年未收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按照申请公开程序，层层把关审核，填写公开申请审核表，后由局行政审批服务科登录平台进行发布。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目前我局无政务新媒体。

(五) 监督保障：强化内容管理，进一步规范信息采集、发布、审核工作，加强政府信息系统的安全管理，保障信息发布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强化职能管理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部门年度考核清单，压实责任和任务，保质保量完成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较大进步，但仍存在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不够扎实、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公开载体不够丰富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紧盯薄弱环节，强化监督管理，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建设。

（一）强化网站管理。根据最新政府网站监管要求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核审查制度，按照谁开设、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压实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的发布责任，全力避免出现“个人敏感信息泄露”“表述不当”“十四天未更新内容”等问题。

（二）强化主动公开质量和实效。进一步优化公开方法、创新公开形式，做实基础领域信息公开、做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做宽社会民生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全年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